

金寨县关庙乡“山核桃之乡”产业道路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名称：关庙乡“山核桃之乡”产业道路项目

地点：关庙乡大埠口村

建设性质：新建

实施单位：关庙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舒期颐

建设期限：2024年1月~2024年10月

关庙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一月

一、项目建设背景

1、村情简介

大埠口村，原大埠口村、银冲村（大竹园组、永红组）合并而成，位于关庙乡东部，村部距离乡政府 6 公里，该村人口居住分散，自然村庄地势起伏落差大，除沿路村庄外其它居民组位置偏远、交通不便、信息不灵、基础设施落后、群众生活十分困难的高寒山区。全村 4 个村民组，401 户 1658 人，总面积 28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为 1471 亩。村级经济以林业、农业、菌药为主。

2、项目政策背景

按照安徽省扶贫办、省财政厅《安徽省扶贫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皖扶办〔2018〕116 号）有关规定，项目建设单位要依据下达的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及时编制《扶贫项目实施方案》，加快扶贫项目组织实施工作。根据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提前下达金寨县 2024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资金暨第一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金农工〔2023〕20 号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工作，落实全县 2024 年特色产业链式发展目标任务，切实改善山核桃基地生产条件，促进群众产业增收。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

该项目位于关庙乡大埠口村大竹园，该地有大片野生山核桃基地，由于交通等因素限制，产业发展受到限制，为此修建大埠口村山核桃产业基地配套设施项目，进而改善山核桃基地生产条件，促进群众产业增收。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项目新建大竹园产业基地道路 2.5 公里等配套设施。

四、资金来源

2024 年中央衔接资金 125 万元。

五、项目建设和工期和进度安排

（一）2024 年 1 月，为项目前期准备及编制实施方案阶段。

（二）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9 月，为项目实施阶段。

（三）2024 年 10 月，为项目验收、审计决算、报账阶段。

六、项目建设和管理及群众务工组织方案

1、建设方式

项目采取招投方式建设。

2、实施原则和步骤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实施首先应符合国家基本建设项目的建设和审批程序，鉴于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因此应按基建程序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为工程顺利进行创造条件。

七、保障措施

1、组织管理

（1）乡镇职责：乡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工作的责任主体，成立以分管负责人为组长，纪委书记、项目办负责人、经办人员、驻村干部、监理人员为成员的项目实施管理工作小组，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本乡镇项目的管理工作。项目实施管理小组对本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管服务，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本方案设计标准施工，确保材料符合设计标准；对施工中关键环节进行检查验收，并做出书面记录和留存影像资料；组织项目初验；做好项目档案资料整理工作。

（2）村两委职责：在项目实施管理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协调施工环境，做好项目公示，参与项目初验，向村民代表大会汇报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接受村民代表评议，接收项目资产和落实项

目管护工作。

2、保障措施

(1) 质量控制：监理单位做好本项目工程监理服务；乡（镇）、村要不定期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2) 进度控制：施工单位按照要求，合理安排施工进度。

(3) 资金监控：执行工程标底控制、决算、审计、报账制度，严格拨款程序和手续，严禁挪用项目资金。

(4) 安全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人身安全，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八、项目移交管护

项目建成后移交大埠口村村委会，村委会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确保项目发挥应有的效益。

九、效益分析

1、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带动道路周边脱贫人口增收，预计人均增收 1.5 万元。

2、社会效益：受益脱贫人口 10 人，项目使用年限 10 年。

3、联农带农机制：改善山核桃基地生产条件，促进群众产业增收。